

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董事丁振华先生、刘勋章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

丁振华先生因退休原因辞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及董事会下设委员会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丁振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69,318 股，其所持股份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有关股票转让的限制性规定。丁振华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对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提升公司治理水平、规范运作等工作做出了重要贡献，公司董事会对其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地感谢。

刘勋章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辞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及董事会下设委员会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勋章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公司董事会对其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丁振华先生、刘勋章先生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补选董事的相关工作。

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6 日